

##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出售医疗资产第三期交易对价支付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医疗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医院股权购买协议〉的议案》等，公司拟将持有的山东瑞高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什邡第二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宿迁市洋河人民医院有限公司 90% 股权出售给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愈医疗”）及其控股股东中民嘉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民嘉业”，中民嘉业及嘉愈医疗以下合称“购买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公司出售医疗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2021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医疗资产及关联交易暨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以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为依据，三家标的股权的价格合计为人民币 9.2 亿元，其中，洋河医院 90% 股权对应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3.2 亿元，什邡二院 100% 股权对应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2.6 亿元，瑞高投资 100% 股权对应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3.4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公司出售医疗资产及关联交易暨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医疗资产及关联交易暨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

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因中民嘉业和嘉愈医疗未能按照约定如期在2021年7月31日支付第三期交易对价人民币2.5亿元，经各方协商，公司与中民嘉业和嘉愈医疗签署了《医院股权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拟将第三期交易对价的支付进行相应调整，其中中民嘉业和嘉愈医疗应于2021年8月20日或之前支付第三期交易对价中的人民币1.1亿元，应于2021年10月31日或之前支付第三期交易对价中的人民币1.4亿元，并承担相应的延期支付违约金。2021年8月1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医疗资产及关联交易第三期交易对价支付时间调整暨签署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2021年8月19日，公司收到购买方支付的第三期交易对价中的人民币1.1亿元及协议约定的延期支付违约金，公司累计收到购买方支付的股权购买款合计人民币4.6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收到出售医疗资产第三期交易对价部分款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

**截止2021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收到购买方支付的协议约定的第三期交易对价中的人民币1.4亿元及延期支付违约金。公司将根据《医院股权购买协议》、《医院股权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医院股权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约定，督促购买方尽快支付第三期交易对价中的人民币1.4亿元及延期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公司将根据支付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日